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05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华科技”)董事会于2026年1月1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海滨先生及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何捷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海滨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何捷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职务,何捷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 撤换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原任职务 | 离任时间 | 卸任定期到期日 | 离任原因 | 是否继续在上海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 | 具体职务(如适用) | 是否存在未来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
| 张海滨 | 副总经理 | 2026年1月15日 | 2026年2月1日 | 到龄退休 | 否 | 无 | 无 |
| 何捷 |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 2026年1月15日 | 2026年2月1日 | 工作调整 | 否 | 无 | 无 |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昊华化工科技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海滨先生和何捷先生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其薪酬根据各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海滨先生和何捷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完成交接工作。

张海滨先生和何捷先生在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6年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关于审议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并形成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并形成决议后,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均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06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6年股东大会
2026年股东大会

(二)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4日
至2026年2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七)审议事项:审议《关于聘任张海滨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审议《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审议《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1 | 关于聘任张海滨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3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4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5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6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7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8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9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0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1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2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3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4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5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6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7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8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19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0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1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2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3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4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5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A股股东 |
| 26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A股股东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1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涉及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涉及股权激励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网络投票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选举事项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选举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类别股份的股东,可通过在相应类别股份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也可以通过同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类别股份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一种投票方式。持有多个类别股份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其全部有效表决权只计入同一类别股份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一种投票方式,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如持有同一类别股份的表决权只能选择一种投票方式。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七)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参会,公司拟使用上证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邀请愿意参会投资者,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大会参会邀请、议案预览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按照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tyq.html)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繁忙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疑问或建议,可通过短信、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提供,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378 | 昊华科技 | 2026/1/26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需提供身份证件;本人身份证或能够证明身份的有身份证件或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1)。

2. 法人股东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附件1)。

3. 异地股东可于2026年1月28日(星期三)前采取信函、传真或扫描文件后发送邮件的方式登记。

(三) 登记地点:昊华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 联系地址:北京朝阳区小营路19号财富大厦A座奥华大厦19层会议室

(三) 公司地址:北京朝阳区小营路19号财富大厦A座奥华大厦

(四) 常年法律顾问:吳士杰

(五) 联系电话:010-58980614 传真:010-58950865

(六) 审议事项:《关于聘任张海滨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七) 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聘任张海滨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2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3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4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5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6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7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8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9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15 | 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 | | |
| 16 | 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1 |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1 | 关于选举王翠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2 | 关于选举魏立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3 | 关于选举李洪涛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4 | 关于选举冯延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05 | 关于选举张宏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4 |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401 | 关于选举李洪涛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402 | 关于选举魏立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403 | 关于选举李洪涛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委托人在填写委托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勾选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在授权范围内进行表决。

附注: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1.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4.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5.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6.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7.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9.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0.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1.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2.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3.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4.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5.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6.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7.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8.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9.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1.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2.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3.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4.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5.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6.关于执行《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 中报每股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下相应选举票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则该股东应拥有选举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选举董事会中投给每一位候选人,也可以任意指定任意位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一个议案的选举票数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选举多名候选人投给同一候选人,也可以任意指定任意位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票数。

四、说明:
1.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选举,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当选独立董事2名,董事候选人有3名。累积投票的事项如下:

| 非独立董事 | 独立董事 |
|-------|------|
| 400 | |
| 401 | |
| 402 | |
| 403 | |
| 404 | |
| 405 | |
| 406 | |
| 407 | |
| 408 | |
| 409 | |
| 410 | |
| 411 | |
| 412 | |
| 413 | |
| 414 | |
| 415 | |
| 416 | |
| 417 | |
| 418 | |
| 419 | |
| 420 | |
| 421 | |
| 422 | |
| 423 | |
| 424 | |
| 425 | |
| 426 | |
| 427 | |
| 428 | |
| 429 | |
| 430 | |
| 431 | |
| 432 | |
| 433 | |
| 434 | |
| 435 | |
| 436 | |
| 437 | |
| 438 | |
| 439 | |
| 440 | |
| 441 | |
| 442 | |
| 443 | |
| 444 | |
| 445 | |
| 446 | |
| 447 | |
| 448 | |
| 449 | |
| 450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前持有该上市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100股的表决权,在议案4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股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400股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400股集中投给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配给若干位候选人。

如按照如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四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张洪涛 * * | 100 | 100 | 100 | 100 |
| 402 | 魏立东 * * | 0 | 100 | 50 | 200 |
| 403 | 李洪涛 * * | 0 | 100 | 200 | -- |
| 404 | 冯延生 * * | -- | -- | -- | -- |
| 405 | 张宏伟 * * | 0 | 100 | 50 | 100 |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03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华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19日在北京朝阳区小营路19号财富大厦A座奥华大厦19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事项已于2026年1月15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发送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共持有表决权8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经审议并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聘任张海滨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海滨先生、魏立东、施洁、周民、郭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昊华科技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审议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审议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七、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八、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九、关于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关于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事项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昊华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4)。

二、关于审议聘任魏立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魏立东先生、魏立东、施洁、郭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昊华科技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相关议案